

洪宗熠 江永昌 何欣純 黃秀芳 黃國書  
周春米 陳曼麗 林靜儀 尤美女 陳明文  
邱泰源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簡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張委員麗善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張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七案，請提案人吳委員志揚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吳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八案，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蔣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九案，請提案人羅委員明才說明提案旨趣。

**羅委員明才：**（17 時 3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1 人，鑒於 2015 年十月因自來水鉛管乙事引起民生用水恐慌，大台北地區共 3 萬多用戶使用鉛管。經本席追蹤了解，台北自來水事業處已改善台北市轄內自來水鉛管進度達 56.7%，新北市轄內用戶改善進度僅 42.86%。台北自來水事業處為台北市轄下事業單位，受台北市議會監督；但供水範圍擴及新北市數個行政區，卻不受新北市議員監督，權責不分之故，顯見台北自來水事業處仍較優先處理台北市行政區內自來水鉛管的問題，而對於新北市用戶較為怠慢，並不能公允對待北市與新北市之居民，讓新北市民眾淪為二等公民。爰此，行政院應立即提出改善方案，以統一自來水事權之管理。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九案：

本院委員羅明才等 11 人，鑒於 2015 年十月因自來水鉛管乙事引起民生用水恐慌，大台北地區共 3 萬多用戶使用鉛管。經本席追蹤了解，台北自來水事業處已改善台北市轄內自來水鉛管進度達 56.7%，新北市轄內用戶改善進度僅 42.86%。台北自來水事業處為台北市轄下事業單位，受台北市議會監督；但供水範圍擴及新北市數個行政區，卻不受新北市議員監督，權責不分之故，顯見台北自來水事業處仍較優先處理北市行政區內自來水鉛管的問題，而對於新北市用戶較為怠慢，並不能公允對待北市與新北市之居民，讓新北市民眾淪為二等公民。爰此，行政院應立即提出改善方案，以統一自來水事權之管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2016 年十月，北水處提供台北市尚未完成改善鉛管巷弄明細表，待改善戶數 7,852 戶，已改善戶數 9,862 戶，小計已完成改善進度達 56.7%。

二、同期，新北市已改善鉛管巷弄明細已改善戶數 8,027 戶，待改善戶數 10,700 戶，小計已完成改善進度僅 42.86%。

三、台北自來水事業處為台北市轄下事業單位，受台北市議會監督；但供水範圍擴及新北市

數個行政區，卻不受新北市議員監督，權責不分之故，顯見台北自來水事業處仍較優先處理北市行政區內自來水鉛管的問題，而對於新北市用戶較為怠慢，並不能公允對待北市與新北市之居民，讓新北市民眾淪為二等公民。行政院應即提出改善方案，以統一自來水事權之管理。

提案人：羅明才

連署人：廖國棟 黃昭順 曾銘宗 林麗蟬 陳學聖

林德福 簡東明 鄭天財 馬文君 蔣萬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案，請提案人邱委員志偉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邱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一案，請提案人盧委員秀燕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盧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二案，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賴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三案，請提案人鍾委員孔炤說明提案旨趣。

鍾委員孔炤：（17 時 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1 人，有鑑於政府許多獎勵補助計畫，各相關主管機關雖有對外公告，且於官網上亦有相關資訊提供，然仍有許多民間團體或人民並不知悉或聽聞該等計畫，以致部分計畫申請者不多，不僅無法有效達成計畫原初之目標，且計畫預算之執行效率亦容易遭受質疑。為此，建請行政院研擬開設網路線上平臺，整合且公告各相關主管機關之獎勵補助計畫與補助結果，使人民可以更快速、方便接收各項資訊，以利政府各項獎勵補助計畫之有效落實。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三案：

本院委員鍾孔炤等 11 人，有鑑於政府許多獎勵補助計畫，各相關主管機關雖有對外公告，且於官網上亦有相關資訊提供，然仍有許多民間團體或人民並不知悉或聽聞該等計畫，以致部分計畫申請者不多，不僅無法有效達成計畫原初之目標，且計畫預算之執行效率亦容易遭受質疑。為此，建請行政院研擬開設網路線上平臺，整合且公告各相關主管機關之獎勵補助計畫與補助結果，使人民可以更快速、方便接收各項資訊，以利政府各項獎勵補助計畫之有效落實。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觀我國政府資源雖有限，然各主管機關就其業務內，有關人民需受幫助之需求亦有提供相關獎勵與補助計畫。惟該等計畫雖有對外宣傳，且於官網上對外公告，然部分計畫不僅申請者甚少，且許多民間團體或人民從未聽聞該等計畫。在人民不知悉這些計畫情形下，需多政府資源無法提供協助，難以達成原先計畫之目標外，且年度結束後之執行成效若不顯著，其預算編列亦容易遭受質疑。如何提升民眾的知悉程度，擴大宣傳與影響，便成後續政府執行之挑戰。

二、因此，建請行政院研擬開設網路線上平臺，收集、整合且公告各相關主管機關之獎勵補